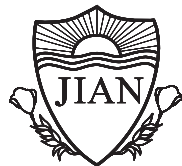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 ePayment Systems Limited**

**華普智通系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華普智通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二零一七年度業績**」)之初步審閱，相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錄得虧損人民幣26,773,000元，本公司預期將錄得溢利。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取得資料，董事會相信，二零一七年度業績預期錄得溢利主要由於提供知識產權服務業務增長及實施嚴格成本控制所致。

由於本公司現正落實二零一七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依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評估而提供，有關資料尚待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及本公司進一步審閱。

\* 僅供識別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普智通系統有限公司  
黃章輝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汪姜維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胡海元先生及黃章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世棧先生、羅澤民先生及夏廷康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由登出日期起為期至少七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ianepayment.com>)刊登。